

16

血雨

溅

花红

萧逸作品集



| 金 的
 | 銀 的
 | 花 紅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7712. 45-57
2
=9

73045

16

血 雨
溅
花 红

萧逸作品集



北京市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藏 书
图 书 馆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91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96—112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雨溅花红/ (美) 萧逸著—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6. 12
(萧逸作品集)

ISBN 7-5057-1292-6

I. 血… II. 萧…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 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15732 号

书名	萧逸作品集·血雨溅花红
作者	◎萧逸 著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发行
印刷	北京印刷三厂
规格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375 印张 272.25 千字
版次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1292-6/ I·352
定价	18.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春临大地暖	1
第二章	虎穴遇潜龙	22
第三章	含笑遗妻儿	44
第四章	勇士护花来	64
第五章	骤风雨满楼	85
第六章	釜底抽薪难	106
第七章	目盲心肝毒	127
第八章	龙潭施骗术	148
第九章	倾囊买假货	170
第十章	惊闻血海仇	193
第十一章	前路坎坷多	217
第十二章	爱恨悲命运	242
第十三章	狼窟又遭凌	266
第十四章	孤身陷幻阵	290
第十五章	情困玉女心	315
第十六章	人渺情丝断	364

第一章 春临大地暖

春天代表一年的开始！

春天使大地解冻复苏！

春天使枯木再发，使秃秃的杨柳枝桠吐出了嫩芽——一点绿的新生。

春天是一种新的希望——一年之计在于春！

春阳暖烘烘的，足可使你那颗“古井无波”的心再次地激起青春的涟漪，春阳解新雪，使龟裂的田陌为之滋润。

春情如火——

春心荡漾——

春风广被——

春城无处不飞花——

春来，春去，春迟，春暮，爱春，惜春，叹春，咏春，怜春，踏春，忆春，探春……

春色恼人眠不得，春花秋月何时了？春雨溅花红，春江花月夜，春风得意马蹄疾，春回大地，春光明媚……

唉唉……太多了，太亲了，一时真是说个不完，这个世界对于“春”实在太厚爱了，相形之下，秋和冬也就太冷落了。在煎熬过长久的寒冬之后，人们渴望着春的到来，有如大旱之望云霓。春天还算不负众望，它悄悄地降临了——

于是——“春江水暖鸭先知”，当扇动着双翼的鸭群，飞扑向池塘，水花四溅的一刹那，你可以确定春天到了。你哪，大可以摘下头上的那顶老皮帽，身上的老棉袄也该换掉啦！面对着迎面的朝阳，伸上一个懒腰，高赞着：“好一个春！”

小伙计“柱子”把窗扇子支起来，一片春阳照进来。

檐边上那一溜百十来根冰枝子，在艳阳下可都溶化了，滴滴嗒嗒地滴着水珠子——“滴水穿石”这个比喻还真不错，没瞧见么，顺着瓦檐一溜下去，地面上全是小土坑儿，算算时间这个店坊开张总有好些年头了。不大，却有个漂亮的名字——“迎春坊”，初初一听，你这真摸不准它，是个酒馆呢，还是个客栈？还是个豆坊？油坊？

其实呀，你还都没猜错，它啥都是，也卖酒也卖吃的，也供客人打尖过夜，也榨油，也磨豆腐。

春天到了，每年这个时候，“迎春坊”总得发上回利市，那些个做皮货生意的人，都从关外回来了，总有百十来口子吧，都住在这里。

这些人把新从野兽身上剥下的兽皮，在这里重新整理一下，支上架子晒的晒，吹的吹，然后捶、磨、刮、搓，使之柔软；包的包，裹的裹，制成皮统子……

别瞧着这些事简单，做起来还得个把月。

手上有货，腰囊再有钱，苦忙了一个冬天，来到了迎春坊这么一月，一暖和，这些个大爷，可就有点懒得动弹了，整天的吃喝玩乐，磨菇够了，才另寻码头。

“迎春坊”有陈年的好酒，有上好的佳肴——风干的鸡、陈年的火腿，别处难得一回的野味，他这里全有，鹿脯、冻兔子，你哪！热上一热，撕下一条来，就着老白干，那种滋味可就不

用提了。

迎春坊可也不是一般的小店所能比的，这块招牌，在这里竖了总有十七八年了。

提起“迎春坊”，可就会想起坊主左大海。外号“火眼金刚”的左大海，早年听说是关外的一个山大王，后来洗手散伙改邪归正，就在这里生了根，开了这么一个买卖。

也许是以往他的一点盛名，再加上他生财有道，反正从一开张到如今，他这里生意可就没歇过！

在这穷地方，一年有半年被冰雪封冻，能够保持住象样的一个生意，说起来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在过去，附近另外有两家客栈，都因为无法与“迎春”竞争而停止了，现在“迎春坊”就成了这“冰河集”上的一枝独秀，被誉为第一块招牌，应该是不为过之。

冰河集全集不过有千百户住家，其中半数务农，半数猎户，两边穿过那辽阔的冰河，是大片的原始林子，里面飞禽多的是，要是再想猎大熊或是值钱的穿山甲或是紫貂，那可得出长城，往关外，也近得很。

北面是高高的太华山，大部分为冰雪所封，就算是盛暑的时光，山的顶部，仍然积着层厚厚的白雪。它是处于天山的一个支脉，起伏的山脉，就象是一条舒开长须的大鲤鱼，盘延在这里，足有百里之遥！

东边是通向内陆的驿道，驿道上有很深很深的车轮沟痕，只适于行走驿马所拉的那种大车，外地来的小车子，常常在道上搁浅——那可就头痛了，所以说冰河集永远是保守的，人的性情，就象它的地形一样，对于外来的一切，都存着排斥的意思。

——倒是南面，算是最富庶的一块土地了。

那里长年的种植着庄稼，小麦、春麦、杂粮，什么都产，每

到春夏时候，这片广大的土地永远是碧绿的！

这里风和日丽，鸟语花香！

在地形上，它和冰河集是连在一块，可是却并不属于冰河集这个地方，包括那里的居民和冰河集也有显著的差别，好象不是生活在一个体系上似的！

这个地方叫“青松岭”，有居民万户，比起冰河集来，青松岭可就富庶多了。

要说“青松岭”和“冰河集”有所关连，舍弃了那条相通的松石道路，可就没有了。

松石道就象是一座长桥，连着这两个先天就不平等的兄弟乡镇，使它们维持着仅有的一点关系，否则要是依照这两个地方的人情来往，恐怕早就闹翻了。

冰河集是个穷哥哥，青松岭就象是个阔弟弟，弟弟虽然有钱了，可是哥哥却穷得有骨头有志气决不开口向弟弟借钱，弟弟要是眼里还有这个穷哥哥，就该主动地攀结照顾哥哥，否则哥哥不便高攀，那可就不大好相处了。

新春的朝阳，照射着青松岭上的第一大户“谭”家的玻璃碧瓦，却也同时照顾到了冰河集上的那第一块招牌——“迎春坊”！

“谭”家是青松岭上第一大户，“迎春坊”也算是冰河集上唯一的一个富家买卖，这两个地方偏偏相隔得那么近，一个在这头，一个就在那头，当中连结的就是那条颇富人情味道的“松石道”了。

“迎春坊”的坊主“火眼金刚”左大海，在冰河集是头号人物，平素目高于顶，谁也不看在眼里，可是他却不敢得罪对面的那个大户“谭”家，甚至于还得时常赔着小心。

谭家老爷子的出身来历不详，平素不常出门，他家大业大，为人也还不差，只是也许是个性太孤僻了，也许是所有的富人都是这个样子，总之，他既很少与一般人攀交论往，你就很难去了解他。

“火眼金刚”左大海对姓谭的非但外表敬畏，简直是心悦诚服！就算是这么一点关系吧，姓谭的还算看得起他，每年这位阔老太爷总会照顾左大海几千两银子的生意。

左大海自己也兼着从事皮货生意，他的皮货可不象那些皮货生意人，要千辛万苦地运到内陆才能脱手，他只销售给一家人——谭家

只要谭家一家人——甚至于只谭老爷子一个人，嘴皮动一动，说声：买啦！谭家的管事账房胡先生就坐着车来了，有多少要多少，临去的时候，白花花的银子赏下来，有多没少！

左大海自己落了实惠不说，凡是跟左大海站得近一点的皮货商人，也算是“秃子跟着月亮走”——沾光不少。

左大海敬畏谭老爷子的原因，起码表面上看起来是因为如此，至于实在是不是如此，可就没有人知道，只有当事者自己心里有数了！

“迎春坊”内外整理焕然一新，为的是迎着关外来的那一帮子皮货生意人。

楼下食堂里，十来张桌子，擦洗得白净净的，五六个小伙计忙得团团转，用鸡毛擦洗炉台，最能去腥油腻，左坊主抽着长杆烟，子羔皮袍子一角折在腰带子上，露出他内着丝绸子扎腿内裤，他不时地前后指点着。

五十出头的人了，看上去还是硬朗得很，脸上既没皱纹，嗓门儿尤其是大得吓人，他这里拉着长腔咳嗽一声，十来丈以外都能听得清清楚楚的。

城门上来了消息，第一辆马车已经进关了，满头流着汗的小伙计——郭顺，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进门没瞧见门坎儿，上来就摔了个大马队。

左大海皱皱眉，道：“这是干什么来的，年还没过完是怎么回事？”郭顺爬起来，红着脸道：“当家的，车来啦！一共是七辆大车，人比往年还要多！”不止是他一个人高兴，柜上的二管事徐立，账记王麻子，还有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老板娘“黑马蜂”花四姑，连带着六七个小伙计，一股脑地全都跑出了迎春坊。

脚下踏着刚刚溶解的冰块，少不了还有股子冷劲儿，尤其是贴着地面由冰河那边吹来的风，就如同是小刀子刮，小剪子绞般地疼痛，可是大家伙却是笑嘻嘻的。

车轮子轧轧有声地压过驿道，溅起春泥片片，车道上沟痕里的冰花，变成了两列大水沟，车轮压过去，水花溅起老高。

赶车的耍着大响鞭，“叭！叭！比鞭炮还响。

可不是吗，前后是七辆大车，一路西进着像是条大长虫似的游到了近前！碧空如洗，远天只有几朵白云，太阳的光不热，暖暖的，只能刚好把冰化开，人呀来回地跳着脚，总希望把残留在身上最后的一点冷劲儿也清理干净！那些个黑老鹰，在天上盘旋不去，呱！呱！不停地叫唤着，像是举行一个特别的欢迎仪式似的。

冰河集家家大门都开了，无论是小伙子、大姑娘、小媳妇，还是老头儿、老太太，都像迎接什么似的，人人脸上带着笑容，欢迎着一年一度，唯一来到这里的这帮子客人！

皮货商人里，有的是他们每年的老朋友。

这些个阔朋友，也都舍得花钱，一缸子关外的“老二白”，或是一件小皮褂，一盒子粉，或是胭脂，在冰河集的人来说，就

是难得的好礼物。

当然，这其中男女的情怀，苦守了整个寒冬的大闺女，又可以再次看见情郎了，那些个阔绰豪迈的皮货商，看起来总是那么神气，本地郎相形之下，可就褪色了。

大车蜿蜒而近——

第一辆大车的车把式“老叫驴”，最拿手的是他那一手大响鞭，鞭梢儿抖开了，象是阿拉伯数字的一个“8”字，头尾两声鞭响，能传出一两里去！

车到了，“老叫驴”神气得跟什么似的，第一个跳下车，你瞧瞧他皮褂子袒着，胡子嘴咧着，向着迎上来的左大掌柜的拱着手——

“大掌柜的好啊……我给你带生意来啦！”

“谢谢！谢谢！”四只手一触，老叫驴掌心里，可就多了十两重的一大锭银子。

“哈哈……”

老规矩了，彼此心照不宣，送的人不心痛，受的人更实惠！紧接着第二辆，第三辆……所有七辆车都来了。

左大海每一辆车照例都有些彩头，车把式喜得嘴都合不拢，自动帮着卸货，七辆大车下来了六七十个大小伙子，每一个都兴高采烈的。

集上的人都围拢过来，叫着嚷着，瞧瞧这份儿熟劲儿哪！冰河集整年没这么热闹了。

左大海亲自照顾着生意，认识的人一个个打着招呼，不认识的更得攀攀新交。

客人个个进了坊，大车卸下来，驴子马都拉到了号里，天可过了晌午了。

管坊里新的忙碌才刚开始，老板娘花四姑亲自临厨，杀鸡

宰羊，临时请来的七八个大小伙子，忙得团团乱转，四姑亲自指点着，她对这帮子客人的口味，摸得清清楚楚，一盘子一盘子端出去，都挺像个样，都准能捞上一个“好”字！

食堂里，左大海双手端着一碗“老二白”，桌桌亲自敬酒。

反穿着貂皮褂子的盖雪松，无疑是这伙子人里的一个头儿——

此人三十二三的年纪，还是个光棍，没有娶妻，人长得魁梧，据说一身功夫更是好样的，大家伙管他叫“赛吕布”，小伙子有股子豪迈劲儿，年纪不大，多年来已挣下了上万的家当。

左大海对于这个人破格地青眼招待。

拍着他的肩，左大海大笑着道：“行，兄弟，真有你的，人是人，货有货，来，干了这碗酒，老哥哥给你做个大媒，什么样的闺女，兄弟你只管挑吧！”

说着，一仰脖子，把满满的一碗酒喝了个精光。

“赛吕布”盖雪松爽朗地一笑，一碗老二白，喝了个点滴不剩。

“兄弟！”左大海抢回话题，还是那一句话：“年纪不小了一儿子不说，可把孙子给耽误了！”

“左老哥你笑话了！”——提起这码子事，盖雪松两弯浓眉可就由不住拢在了一块儿！

苦笑了一下，他挺不自在地道：“月老不牵丝，媒婆不说亲，东一次忙，西一次赶，可就搁下来了！”

“难道冰河集、青松岭，这么些个大闺女，兄弟你一个都看不上？你到底要挑什么样的？”

“我——”盖雪松欲言又止地笑了笑——挺漂亮的小伙子，尤其是那一嘴牙，一颗颗就象玉米似的，又整齐又白！

“不提这档子事啦——”

“好吧!”左大海转过话题儿,道:“这一趟生意怎么样?不错吧!”

座上另一个朋友——“黑虎”陶宏哈哈大笑道:“敢情!总算没有白忙活,光是熊皮,咱们就剥了三十来张,别的就更别说了!”

“好!”左大海哈哈大笑了几声,道:“真该恭喜各位了!”

“黑虎”陶宏指着盖雪松,说道:“掌柜的,你该恭喜咱们当家的,那只横行雪山的白魔王,这一次可栽在我们的头儿手里了!”

左大海怔了一下,继而不胜惊喜地道:“真的?皮剥下来没有?”

“白魔王”是一只出名的大白熊,多年以来横行雪山,附近居民家畜、庄稼受害至深,这么些年地方悬赏,官家征猎,猎人死了十几个,就没有听说有一个猎人能够假近“白魔王”身旁的,这时乍闻“白魔王”死了,而且死在“赛吕布”盖雪松的手里,怎不令人既惊又喜?

“赛吕布”盖雪松很高兴地点着头笑道:“不过是凑巧罢了,活该那个畜生该死!”

“这可是大喜事,兄弟,你知道不知道?”左大海瞪着一双大眼道:“如果真是白魔王的话,凉州府的赏银就有一千两银子,那张皮更不得了,有人愿出价五千两银子呢!”

“是么?”盖雪松侧着眼睛一笑说:“那是我听错了,我还以为有人出一万两银子呢!”

左大海顿时愣了一下,道:“你是听谁说的?”

“是不是都无所谓!”盖雪松喝下了碗里的酒,慢吞吞地道:“反正我也不急着卖!”

“火眼金刚”左大海哈哈一笑,说道:“是啊——拿着猪头,

还怕找不着庙门吗？”

笑得可是不大自然。他这里刚一收气的当儿，就听到门外小伙计“柱子”喝道：“客来——”

左大海怔了一下，道：“这会儿还有客？不可能呀！”在座各人心里也都怔了一下，因为关外大车就只这么一拨子，绝不会再有第二拨，这么长远的荒凉道上，放单那简直不可能，要不就是本地的客！本地客还用得着投店住宿吗？

左大海情不自禁地同着二管事徐立，账房王麻子，三个人快步迎了过去。

暮色里，可不是有个人来了么，没乘车，是骑的马！

那人子然一身，披着单薄的一身紫色长衣，头上戴着同样颜色风帽，风吹衣扬，远远看过去，真是说不出的英姿飒爽，只是看起来别有一种单寒萧索的感觉。

来客骑着一匹长毛的瘦马，马色纯黑，看上去似乎和马上客同样的单薄。

落日余晖，映照着这一人一骑，好快，不过是眨几下眼皮的工夫，已到了店门前！

马蹄践踏着雪泥，春风吹飘着长衣，那个人放慢了坐骑，用着轻快步，一径地向迎春坊前前进。

二管事徐立，早先追随左大海，也是有鼻子有眼的道上好汉，看到这里，却禁不住赞了一声：“好俊的人物！”

左大海透着希罕地道：“这个人难道是关外来的？”

徐立眯着眼道：“错不了——”

说着他就首先迎上去，伸手就去拉那匹黑坐骑的口环，却没想到对方那匹大黑马，看上去瘦瘦的，还是真厉害，看见有人要动它，两双前蹄霍地扬起来，唏聿聿长嘶着，张开嘴就向徐立手上咬。

徐立当然不会被它咬上，可也吓了一跳。

“好家伙！”他嘴里叫着，一只右手由黑坐骑的左面脖子绕过去。“叭！”的拍了它一巴掌。

那匹黑马吃他这么一拍，顿时收敛多了，双蹄放下来，嘴里一个劲儿地打着喷嚏。

马上客笑着说道：“不妨事，我看着它！”

一面说，一面翻身下马——这当儿徐立注意到对方足下是一双青云缎子的薄底快靴，上面竟是不沾一些泥土。

其实何止是那双鞋，包括对方全身上下，连那领曳地的紫色长衣，看上去都是那么干净，一尘不染！

小地方，这般讲究干净的客人实在是不多见！

紫衣客人一只手拉着马，走到了迎春坊门前，左大海双手抱拳道：“兄弟左大海！欢迎欢迎！”

三个人这才看清了来客三十左右的年纪，白净的脸皮，眉长而秀，目深而清，很祥和的一种读书人的气质，虽是长途跋涉，可绝不像江湖人物，身上更没有那种风尘之色。

马背上还驮着这客人的行李卷儿，是用绿色的油绸子包扎着。

听了左大海报名之后，紫衣客点头含笑道：“左当家的大名久仰，不敢当，不敢当！”

“客人您贵姓？”

“啊！我姓桑——桑树的桑！”

“桑先生是从关外来的么？干什么发财啊？”

桑客人点点头道：“不错，是关外来的，做皮货生意，谈不到什么发财！”

一听是做皮货生意的，左大海和徐立少不得要多看上他两眼了——毫无疑问，这是一张生脸，从来不曾见过的生脸儿。

左大海心里透着希罕，再看看他随身的行李，不过是那么一个行李卷儿，一个皮革褙褙，这能装多少东西？

马牵到了槽里。

客人让到了屋里。

姓桑的客人大概没想到里面会有这么多人，诧异地看了一眼，就在角落里的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大家伙的眼睛，情不自禁地多看了他几眼。

一个单身的客人，又没有带什么皮货，左大海虽然心里有点奇怪，可也不太注意他，再说，满屋子的贵客，还等着他照顾呢！

姓桑的客人卸下了披穿的那件紫色长衣，里面是皂色的一件长衫，单单的，这个天穿这种衣服是太早了些了。

他摘下风帽，才看见他头发留得很长，结挽了一条挺粗的短发辫象马尾巴般的，下梢是散着，由左面肩上搭下来，说不出的有一股子俊俏味儿！

大概是路上受了些风寒，由前上额到后面发根，扎着一条三指宽的青绸带子，衬着他略微消瘦的脸，真有三分的病容。

行李卷儿和皮褙褙，放在他面前桌子上，店伙计柱子上来问他吃什么吃的，他讨了两角酒，要了一个小火锅，叫了两个火烧。

酒菜很快地来了。

桑客人慢慢地喝着酒，眼睛却由窗外望去。

暮色里，天空飞着几只大秃鹰，低空盘旋着，嘴里“吱——吱——”地叫着。

天边是醉人的红霞，映衬着远处谭家的琉璃瓦，灿生出一片五彩斑斓。

——他的那双眸子，象是盘算着什么似的，看着、看着……